

证券代码： 603566

证券简称： 普莱柯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69

**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收到“河洛英才计划”高层次创新创业团队**  
**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公司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基本情况

基于公司研发中心主任、“中原学者”田克恭研究员团队是洛阳市评审确定的“河洛英才计划”高层次型创新创业团队，按照《洛阳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实施“河洛英才计划”加快引进创新创业人才（团队）的意见》（试行）（洛发[2015]9号）、《“河洛英才计划”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（洛人[2016]1号）规定，公司于2016年6月23日与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《中原学者田克恭研究员团队“新型兽用生物制品研发及产业化”项目实施合作协议书》，该“河洛英才计划”项目将有望获得不低于3,000万元的政府资金，上述资金将分期拨付实施单位，第一期到账资金为支持资金总额的50%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：临2016-038）。

2016年12月28日，公司收到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洛阳市财政资金1,500万元，上述资金将用于公司申报的河洛英才计划项目，项目主要内容为基因工程疫苗、多联多价疫苗等产品的研发与产业化。

### 二、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并基于政府补助资金具体情况，公司将“河洛英才计划”高层次创新创业团队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，按照公司签署的协议涉及的项目实施期情况，上述资金拟按49个月递延，其中

2016 年度确认收入 30.61 万元，剩余资金计入 2017 年至 2020 年。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2 月 29 日